



## 一双红丝袜

□方名列

“布谷，布谷”，听到窗外传来布谷鸟的叫声，不由得使我想起了一段往事。

那年，早春时节，田里的枯草还在寒风中摇曳，但河边的柳树已经冒出了嫩芽。农谚说，人误田一时，田误人一年。在“布谷”声声里，紧张繁忙的春播就拉开了序幕。

要播种，首先得育秧。在生产队的仓库前，大伙用砖砌了三面约80厘米高的矮墙，另一面借助仓库，形成了一个长方形的空间，在上面覆盖塑料薄膜，再在里面拉上几盏电灯，一个简易的孵秧子谷房就建成了。有两位农友专门负责，把秧子谷铺在里面，几百支光(瓦)的灯泡，发出耀眼的光与热，整个孵房暖洋洋的。农友从家里抱来被子，晚上就睡在仓库里破门板搭起的铺上，半夜也得起来给秧子谷测温度，施水，为受热均匀，要不时翻动秧子谷，待小小的秧子谷露出细细的根芽时，秧子谷就变成了秧子，可以出畝了。

做好的秧田已灌满了水，虚位以待，静候着小小秧子的来临。刚出畝的秧子，还很娇嫩，离开了温暖的孵房，第一次接触大自然，为保证它们弱小的身躯能够抵挡乍暖还寒的早春天气，秧田上面需铺上一层河泥。作用有二，保暖与养料。

那天的农活，是抬河泥与铺河泥，水河泥实叠叠的相当重，队长念我初来乍到的，照顾我铺河泥。农友们穿的是“赤脚鞋”，脱下鞋，直接光脚，扑通扑通地下水田了。我坐在田埂上，卷起裤腿，脱下鞋袜，露出白生生的腿脚。这时，队长刚好过来，见状，一本正经地对我说：“今天的活儿你如干得好，收工时，奖励你一双红丝袜。”我顿时一愣，疑似听错了，拿眼呆呆地望着队长，只见队长裤腿一只高一只低，且沾满泥巴，一双古铜色的大脚板正有力地站在田埂上，心

想：你队长一介农夫，一年四季可能也难得穿几回袜子，还有什么红丝袜？这么浪漫，开玩笑的吧。队长像是看穿了我的疑惑，露出神秘的目光，微笑着说：“咱庄稼人实在，不说谎，好好干，到时一定兑现。”旁有几位农姑见我满脸迷惘，正掩嘴窃笑，真不知队长的葫芦里卖的是什么药？

小草已被春风吹绿，正舒展着细长的叶子，赤脚走在田埂上，绿叶舔着脚底心，凉爽酥痒，沁人心脾。我手拿锄头，跳下水田，河泥间隔着倒在秧田上，我就学着农友们的样子，用锄头把河泥划开，尽量铺均匀。过会儿，哎，好像感觉不对，有一股寒气直从脚底起，入水的双脚更犹如万千枚银针在刺，频率越来越高，双脚好像一下子掉进了冰窟里。心想：我的娘啊，今儿个要“吃生活”(方言，吃苦头)了，这秧田里的春水不是一般的冷，真是刺入骨髓的冷，且自下而上慢慢地渗透上来，不由得打了好几个寒战。行走田行间，如脚下碰到颗小石子，就会触动全身神经，人会不由自主地往下蹲，说实话，自出娘胎以来从未遭过此罪。老话说，春冻骨头秋冻肉。春寒料峭，冻死年少。言之凿凿，始体会到“粒粒皆辛苦”的真正含义。赶紧用锄头撑住，与人、大地形成三角形，迅速拎起一只脚，作金鸡独立状，于是双脚轮换，以此来暂时缓解冰冷田水对双脚的侵袭。

正当我“自得其乐”时，抬头一望，不禁脸庞发烫，农友们像是没事人似的，有条不紊正干得欢。难道他们不怕冷？想想，这就是知青与之差距啊。赶紧放下脚，拿起锄头一门心思干起来。

哨子一响，终于收工了，我粗粗洗了脚，走到队长身旁，怯生生地问：“队长，红丝袜……？”队长看我一眼，笑眯眯地说：“今天表现不错，兑现奖品。”见队长两手空空，我又问：“那红丝袜呢？”“我已经把奖你的红丝袜穿在了你的脚上，不信你看。”队长眨着狡黠的眼睛，用手指了指我的双脚。我低头一看，恍然大悟。原来冰冷刺骨的田水把我的双脚给冻红了，田水的高度刚好是袜子的高度，比脚脖子高一点，真犹如一双红丝袜，活脱脱地穿在了我的脚上。“怎么样，我没骗你吧。”队长说完，爽朗地大笑起来。

四十余年前的这件旧事，拿来今天说，似乎有点不合时宜，但“一粥一饭当思来之不易”的话儿，仍不能忘。

## 文化衫

□和风

一直以来，我对价格低廉、穿着贴身轻松、既上得了厅堂也下得了厨房的文化衫情有独钟。文化衫不像貂皮大衣那样名贵，处处要人小心伺候，文化衫对于众多懒惰成性的懒汉来说，不但洗涤、晾晒方便，而且也不必大伤脑筋地提防哪个小偷的觊觎。出差时携带便捷，揉成一团往旅行包里一塞，妥妥地去远方。

文化衫是由以前的老头衫等衣衫、褂子的俗称变成的雅称。说起衣衫、褂子，人们一般都有一肚皮的解释学问，谁生来没穿过衣衫、褂子？我小时候一到夏天，看到钢铁战士麦贤德穿着海魂衫背着钢枪的剧照，心里除了膜拜，还有对海魂衫的渴望，但愿有朝一日能穿上条纹显明、充满阳刚之美的海魂衫。

现在，我的衣柜里倒是各式衣衫琳琅满目了，这还不包括各类挺括、考究的T恤。但我这人怀旧得很，多数时间仍喜欢穿文化衫，冬天内穿，夏天外穿，特别是在夏天，文化衫往身上一套，如果碰到汗水横流的燥热天，可以卷起文化衫的下摆，暴露并不豪华的肚脐透气，既闲适又凉爽。而且我还发现，每当盛夏，左邻右舍中多有像我一样采取这种穿法的男人，只不过肚脐裸露的部位根据身高、胖瘦而决定尺度的不同，至于年轻的姑娘们，干脆在肩胛打造出两个椭圆形的洞，既透气又性感，却不会伤风败俗免于冶容诲淫。

一件普通的文化衫，能让智者谋篇布局地制造出各类惊喜，使文化衫不遗余力地走进大众生活中。譬如，某单位组织一次半马赛，就找厂家定制一批印刷着本单位名号的文化衫，跑步的男男女女们穿上这件文化衫，既醒目又规范，生龙活虎地在大街上奔跑角逐，其结果就等于花了不多的钱，为单位免费做了一次宣传广告，又赠送给职工一份福利。还有一些聪明的商家，也瞅准文化衫制作便宜、有人喜欢占小便宜的心态，趁开业喜

庆之际，免费向顾客发放印有广告语的文化衫，从此把文化衫演绎成广告衫。

我有不少文化衫，资深的一件当属2008年迎奥运期间，宁波一家保险公司赠送的。冬天当内衣，夏天当汗衫，坚持不懈地穿了十多年的暑夏，至今仍无一个破洞，可以说是完美无缺地做了十多年的保险宣传志愿者。有人看到我穿在身上，既揶揄又惊叹地说我的行动已超出了这件广告衫的价值，保险公司该颁发奖状了。虽然是句玩笑话，反映的却是我对文化衫的矢志不渝。

如今，我偶尔去某个城市逛小商品市场，十分留意出售文化衫的摊点，花费十元二十元的小钱，购买一件又一件的文化衫，白色、黑色的居多，红黄蓝色不多。但有的时候，穿着文化衫客串在朋友圈中，常常被人讽喻穿着老头衫，言下之意，是说我暮气沉沉缺乏朝气不适应潮流之外，还装穷、装吝啬。若偶尔变换色彩，穿红穿黄穿蓝的，又有人忠告，你怎么也玩起了花里胡哨，只有那些热衷于跳广场舞的大妈们喜欢大红大绿，都拥有成打赤橙黄绿青蓝紫的丝巾，拍照留言装年轻，还有那些把白发染得漆黑的大叔们，也嗜好穿红色衣衫这一口。用一句眼下时尚的说法，人未老而衣已老，是妄自菲薄，是缺少自信的表现。

我常声明，鄙人穿的是文化衫，虽然也穿红黄绿的文化衫，但都是十来块一件的，最多不超过三十块，这种廉价的大众文化衫，其面料的质地、品相和功能，还没有达到装嫩扮年轻的技术革命程度，图的是便捷、轻松和洗涤方便，省时省钱又省心。

第6815期 配图 胡龙召 投稿邮箱 essay@cnhb.com.cn